
广州市建设工程承发包 廉洁协议

立协单位 甲方：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在工程建设中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防止建设工程承发包过程中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的发生，根据国家、省和广州市有关建设工程承包和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以及《广州市建设工程承发包双方签定廉洁协议的暂行规定》，结合工程建设的特点，特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省和广州市关于建设工程承发包工作规则以及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甲方工作人员应当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单位和个人支付的费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和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等提供方便。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兼职以及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七、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利用向甲方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提供回扣或者其它好处等不正当手段承揽工程。

八、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材料设备供应、工程量变更、工程验收、工程质量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九、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定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高档娱乐场所。

十、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长期无偿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办公用品等物品。

十一、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甲方领导、甲方上级单位或纪检监察、检察机关举报。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和

严格遵守廉洁协议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投标优先权。甲方工作人员向乙方索贿，经乙方检举，被纪检监察、检察机关立案查处认定的，乙方有权从甲方获得被索贿款 1—3 倍作为奖励（此款由索贿人承担），由此产生的办案费由甲方索贿人承担。

十二、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取不正当的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甲方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在工程项目建设中贿赂甲方工作人员，被纪检监察、或司法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终止工程项目施工合同，由此导致甲方所造成的损失以及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十三、本廉洁协议是工程承发包中甲乙双方的行为规范，应共同遵守，搞好工程建设和廉政建设。双方签署后协议立即生效。

十四、本廉洁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十五、本廉洁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有效期与甲乙双方签订的
_____合同有效期一致。

甲方：（盖章）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一路 32 号

地址：

电话：020-31559168（转 1858）

电话：

经办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